

市阳光中心徐汇工作站的小伙伴们期待你的加入

● 上海市阳光社区青少年事务中心

上海市阳光社区青少年事务中心是一家专业的社工机构;主要服务6-25周岁未进一步就学、就业的常住青少年。以“助人自助”为理念,运用专业的社会工作知识、技能和方法,提供社区融入、艺术增能、就业咨询、就业指导、生活和心理辅导等方面的服务。

在全市社工的共同努力下,在社会各界的支持与鼓励下,市阳光中心先后获得“2005-2008年度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集体”“2006-2007年上海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集体”“2010-2011年度上海市禁毒工作先进集体”“2015年全国先进社会组织”“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进单位”“上海市社会工作示范单位”“上海市青年五四奖章集体”“上海慈善奖”“5A社会组织”“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战略合作伙伴”等多项荣誉。

● 徐汇工作站

上海市阳光社区青少年事务中心于2004年2月正式成立,以专业立身,以热忱为本,徐汇工作站作为阳光中心的派出机构之一,多次获得市级“优秀工作站”荣誉称号。现工作站有18名专业的青少年事务社工,他们凝心聚力、努力奋斗,深入青少年群体,关注青少年发展,关心青少年身心,指引青少年前行。他们热情、温暖、善良、充满朝气、活力四射……

徐汇的小伙伴们正在期待志同道合的你加入其中!

● 招聘简章

一、招聘职位: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者

征文启事

“绿建杯”“上海公园·花开的声音”征文活动启动

为了打造一个属于公众号平台互动品牌,提升行业的凝聚力,抓住新的发展的机遇,顺应民众对花卉的热情和喜爱,特举办“上海公园·花开的声音”征文活动。

一、主办单位

上海市公园行业协会

二、征文时间

2023年3月2日-11月30日

三、征文主题

上海公园·花开的声音

四、独家冠名

上海园林绿化建设有限公司

五、征文对象

公园行业从业人员和市民游客

六、投稿方式



上海市公园行业协会
“企业微信”二维码

二、招聘区域:徐汇区

三、招聘人数:5人

四、主要岗位职责

1. 运用社会学、心理学、法学等相关知识,以社会工作的价值观和专业伦理为准则,运用专业的方法和技巧,了解和把握14-25周岁本市常驻人口中的未进一步就学和没有稳定就业的青少年的动态,深入群体并协助其解决就学、就业等实际困难和社会适应问题;2. 开展个案、小组、社区等专业服务,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协助他们实现自我发展;3. 动员和发展社会各方力量共同开展工作,整合社会资源,维护相关社会关系;4. 运用上海市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系统做好专业工作记录及维护。

五、岗位要求

1. 上海市户籍优先,年龄在30周岁(含)以下(1993年2月28日后出生);具有相关专业(社会学、心理学、法学、教育学、行为学等)年龄可以放宽至35周岁(1988年2月28日后出生)。身心健康,能胜任岗位工作;2. 本科及以上学历(以学信网鉴定报告为准)不限专业;具有相关专业(社会学、心理学、法学、教育学、行为学等)可放宽至全日制大专学历(以学信网鉴定报告为准);3.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热爱青少年社会工作,具有社会责任感;诚实守信,性格开朗,具有亲和力;遵守国家法律和法规,无违法违纪行为和不良记录;4. 具有良好的语言及书面表达能力,擅于交际与沟通,熟悉青少年心理活动思维,熟悉社区网络,具有一

定的组织与协调的能力,富有团队协作精神;5. 具有助理社会工作师、社会工作师或助理心理咨询师、心理咨询师资质证书者优先考虑;6. 具有市级志愿者服务经历者优先考虑;7. 中共党员优先考虑。

六、招聘办法

秉承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法,根据笔试和面试的综合成绩,经体检、政审合格后予以录用。

七、合同与薪资

被录用人员与市阳光中心签订劳动合同并参照沪综治办[2016]56号文件核定职级发放薪资,薪资结构分为基本工资、绩效奖金、全勤奖金、其他补贴等,试用期薪资以核定职级薪资的80%发放。

八、招聘方式

下载报名表,填写完整与本人简历一同发送至xhqsgz@163.com邮箱。

(报名表下载渠道:百度网盘:
<https://pan.baidu.com/s/1mL4ifA3oKd5O-hFX2HS4zjQ>)
提取码: sds0)



九、报名截止日期:2023年3月21日

● 福利保障:

1. 五险一金;2. 定期培训;3. 团队建设;4. 定期体检

● 联系我们

电话:021-54257142
地址:天钥桥路380弄2-1临

(来源:基层工作部)

沪2023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 注意事项

市公务员局介绍,上海市2023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将于3月16日至3月20日期间举行。各招录单位具体面试通知预计将于3月10日后发布,考生可登录网上报名系统查询,并于3月13日上午10:00前确认是否参加面试。

一、关于面试安排

1. 面试地点:面试地点由各招录单位确定(面试地点一般无停车条件,请安排好交通出行)。

2. 面试时间:面试时间为3月16日至3月20日。各招录单位具体面试通知预计将于3月10日后发布,考生可登录网上报名系统查询。同时,考生必须对是否参加面试进行确认。请根据具体时间要求,妥善安排时间,准时参加面试。

3. 面试成绩公布:面试成绩将于面试工作结束的2个工作日后,在2023年上海市考试录用公务员专题网站公布。

二、关于面试需携带材料

1. 应届毕业生:(1)笔试准考证;(2)考生报名信息表;(3)身份证件(原件);(4)学生证(原件);(5)经高校就业工作部门盖章确认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6)面试职位要求需具备的其他资质证书;(7)本人在职位报名信息中所填报的其他资质证书。

2. 社会人员:(1)笔试准考证;(2)考生报名信息表;(3)身份证件、户口簿(原件);(4)学历和学位证书(原件);(5)工作经历证明(缴纳社会保险凭证和劳动手册、劳动合同等可证明工作经历的材料原件);(6)面试职位要求需具备的其他资质证书;(7)本人在

职位报名信息中所填报的其他资质证书。

3. 外省市社会人员还需携带《上海市居住证》。

4. 尚在5年服务期内的在职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需提供所在机关(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材料。

5. 留学回国人员还需出具教育部的学历认证材料。学历认证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负责。

6. 参加“大学生支援服务西部计划”项目的,需提供由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原件和复印件。参加大学生村官项目的,需提供由区县级以上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证明。“三支一扶”人员需提供本市“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此证书由全国“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监制)原件和复印件。

面试阶段,招录单位工作人员将对考生携带的证件材料进行审查,凡主要证件不齐,或与岗位基本要求不符的,将取消面试资格。

三、有关注意事项

1. 各招录单位具体面试通知3月10日发布后,考生需于3月13日(周一)上午10:00前确认是否参加面试。考生在网上进行面试确认后,将不再另行通知;2. 在面试过程中,如有违规或作弊行为,将立即取消面试资格,并按有关规定处理;3. 请考生务必按照指定时间报到。未在指定时间内报到参加面试的,视作自愿放弃。

(综合自:上海发布、市公务员局)

(上海市公园行业协会)